

承 诺 函

致中山市坦洲镇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、中山市物资拍卖有限公司、中山市城市产权服务有限公司：

本人_____（证件号码：_____）参加“中山市坦洲镇工业大道 14 号二、三层租赁权”的拍卖，愿做出如下承诺：

本人现郑重承诺，已知悉标的租赁用途为立体现代化农业种植，竞买成功后，本人会采用立体现代化农业种植技术进行种植和经营，并接受中山市坦洲镇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监督，如出租方提出需整改，本人将按出租方要求进行整改。

本人对上述的承诺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，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；且出租方有权没收本人已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并取消本人的承租资格。

特此承诺。

承诺人（签名盖指模）：

2025 年 月 日

